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3-32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京文化	股票代码	0008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晏晶	/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1号北京数字文化产业园C区	/
电话	57807770,57807781	/
电子信箱	yanjing@bjxi-ent.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5,577,226.52	13,407,653.98	91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388,315.02	-25,158,705.77	1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27,664.93	-25,682,676.65	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400,048.90	-8,094,423.84	-1,202.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3	-0.0351	1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3	-0.0351	1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1.59%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45,729,341.15	3,446,294,938.18	-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3,306,901.46	1,535,695,216.48	-1.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0%	111,649,909.00	0		
青岛海发投股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8%	49,254,419.00	0		
李国平	境内自然人	4.95%	35,456,812.00	0		
骆震	境外自然人	4.92%	35,225,240.00	0		
林云芳	境内自然人	4.92%	35,201,833.00	0		
台州铭泰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2%	35,200,011.00	0		
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10,484,134.00	0	冻结	10,484,134
徐刚	境内自然人	0.79%	5,630,990.00	0		
张兆华	境内自然人	0.47%	3,339,300.00	0		
新疆嘉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3,204,196.00	0	质押	2,5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金宝藏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新疆嘉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李国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731,000股,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2,725,812股,合计持有35,456,812股; 2、公司股东张兆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5,60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273,700股,合计持有3,339,3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电影项目《封神三部曲》进展的情况

《封神三部曲》于2018年9月5日正式开机,截止目前影片外景拍摄已基本全部杀青。其中,电影《封神第一部:朝歌风云》已于2023年7月20日全国上映。电影《封神三部曲》历经十年打磨,匠心钜制,剧组登记在册的工作人员多达8,000位,是华语电影史上首部采取三部电影连拍模式创作的电影作品,在整个筹备、拍摄、后期制作等电影创作流程中为国产电影工业化升级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在中国电影博物馆举办《封神第一部:朝歌风云》首映礼之后,开启了青岛、郑州、西安和上海"五城联动"的首映及24城路演活动,全国各地观众反响热烈,作为一部我们中国人的东方奇幻神话史诗大片,给观众带来了令人震撼的视听效果和极致的神话想象力。同时,人民日报、CCTV4、CCTV6、学习强国、新华网、中新网、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文联、中国新闻网、中国文艺网、人民文娱等众多知名媒体对《封神第一部:朝歌风云》进行了宣传报道,并高度赞扬其是中国文化与中国制造的双向奔赴;是讲好中国故事,弘扬中华传统文化、展现中国人文化自信的的新标杆。

二、关于公司厦门北文基金的情况

2019年8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产业基金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受让重庆水木诚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厦门北文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000万元的认缴出资份额。本次受让完成后,厦门北文基金总规模28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40,000万元(详见2019年8月24日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参与产业基金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厦门北文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备案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工作(备案编码SJDZ76)。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出资29,171.43万元,厦门北文基金累计对外投资多个项目,累计投资金额208,791.0116万元。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对外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3-30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化"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32。

表决结果:此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3-31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3-32。

表决结果:此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公司代码:600156 公司简称:华升股份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升股份	600156	益鑫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宏凯	曹佳丽
电话	0731-85237818	0731-85237818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420号华升大厦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420号华升大厦
电子信箱	hsgfzqswb@163.com	hsgfzqswb@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4,490.71	97,591.30	-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319.58	44,272.84	-2.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764.29	48,693.39	-2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3.26	-7,049.06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9.74	-5,190.2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2	-6,632.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11.44	增加9.2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7	-0.1753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7	-0.1753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8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31	162,104,312		无	
安同良	境内自然人	2.55	10,260,000		无	
欧燕舞	境内自然人	1.32	5,288,512		无	
俞娘	境内自然人	0.77	3,093,248		无	
林屹	境内自然人	0.62	2,496,000		无	
宋飞	境内自然人	0.51	2,061,900		无	
白常敬	境内自然人	0.45	1,804,366		无	
周萍	境内自然人	0.38	1,539,753		无	
张国祥	境内自然人	0.38	1,530,0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269,97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23-029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华升股份改革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纲要(2023-2025年)》。

同意《华升股份改革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纲要(2023-2025年)》。

具体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升股份改革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纲要(2023-2025年)》。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湖南华升株洲雪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公司")向株洲珠江农村商业银行芦淞支行申请2,5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授信额度内,根据雪松公司的实际需求情况确定具体贷款金额。

董事会授权雪松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3-064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宇发展	股票代码	0005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坤杰	伊成儒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电话	010-85727702	010-85727717,010-85727720
电子信箱	cgeir@cge.cn	cgeir@cge.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917,622,167.70	1,772,708,759.44	1,772,708,759.44	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4,753,706.97	410,435,729.58	410,435,729.58	3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3,411,597.25	407,297,747.42	407,297,747.42	3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4,702,226.03	-10,455,942,742.16	-10,455,942,742.16	110.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2	0.22	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2	0.22	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4%	2.38%	2.38%	增加0.9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8,948,387,699.41	37,540,550,375.51	37,539,715,774.58	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795,347,870.59	16,410,551,841.07	16,409,246,510.90	2.3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16号解释"),16号解释规定了关于企业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该项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根据16号解释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追溯调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6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13%	1,417,909,637.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6%	10,509,183.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9,394,953.00	0.0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0%	5,519,700.00	0.00		
杨君	境内自然人	0.29%	5,460,100.00	0.00		
刘小兵	境内自然人	0.28%	5,270,000.00	0.00		
富国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富国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28%	5,182,633.00	0.00		
吴广	境内自然人	0.20%	3,770,700.00	0.00		
中信证券信养天盈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19%	3,625,986.00	0.00		
贝国浩	境内自然人	0.19%	3,612,263.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杨君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060,100股,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4,400,000股;刘小兵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270,000股;吴广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770,7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鲁能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1鲁能新能GN001	132100003	2021年01月25日	2026年01月27日	100,000	4.1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3.45%	5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5,341.16	40,729.7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52	4.19
利息保障倍数	3.7	2.5

三、重要事项

1.再融资工作进展

2022年9月,公司启动再融资工作,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279,378,108股,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再融资事项")。该事项先后通过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及10月18日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为顺应主板注册制改革,经公司相关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并于2023年3月2日收到深交所受理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及相关报告。

2023年4月6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并于2023年5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公司官网及邮箱变更情况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服务,进一步反映公司发展战略和主营业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对官方网站进行了全面升级改版,并对公司网站域名及邮箱进行了变更。变更后的网址为www.cge.cn,变更后的邮箱为cgeir@cge.cn,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公司网站域名和电子邮箱暨启用新版官方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3.收并购获取甘肃金塔70万千瓦多能互补项目

公司于4月4日公司与浙江司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金塔司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及金塔中光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书》,通过收并购形式成功获取甘肃金塔70万千瓦多能互补项目,股权转让价格为1202.33万元人民币。

4.对外投资设立青海中绿电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为保障公司储能项目后续开发建设及专业化管理,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3年6月2日设立青海中绿电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500万元人民币,主要负责青海液态压缩空气储能项目的开发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5.对外投资设立新疆中绿电技术有限公司

为保障公司后续项目开发建设及专业化管理,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3年6月5日投资设立新疆中绿电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人民币,作为公司新疆区域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开发及运营管理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6.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7家合资公司

为积极获取新能源项目,提升公司资源储备及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中绿电技术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新疆华美胜地旅游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乌鲁木齐市中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尼勒克县中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奎屯市中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若羌县中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阜康市中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鄯善县中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乌尔禾区中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参与新疆区域新能源资源获取及后续投资开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3-062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11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8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其中,独立董事冯科先生、董事蔡红君先生、董事张坤杰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其他董事在北京贵都大酒店二层会议室现场参会。会议由董事长粘建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64)。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的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具体子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本次注册金额不超过50亿元(最终注册发行金额以证监会批复为准),在获准发行后,以一次或分期形式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发行前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明确各期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和具体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债券期限

不超过10年期(含10年期),各期债券的具体期限和发行时点根据市场情况和用款进度安排。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4)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5)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6)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专业投资者。本次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偿还公司及下属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根据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公司未来可能在履行相关程序后调整用于偿还公司及下属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用途的具体金额或调整具体的募投项目。根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可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用于约定的投资项目且使用完毕后有节余的,可将节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债务。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8)担保安排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9)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发行完成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次公司债券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10)偿债保障措施

为进一步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息,将制定并采取多种偿债保障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11)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理层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市场条件,在本次发行方案范围内全权办理债券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结合公司需求和债券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修订、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

(2)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聘请中介机构,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负责具体实施和执行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申请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批准、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4)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工作;

(5)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偿债保障措施及限制股息分配措施;

(6)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下午3:00在北京贵都大酒店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街道大街217号)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6)及《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其他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3-063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1日由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8月23日在北京贵都大酒店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晓琴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以通讯方式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64)。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的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具体子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本次注册金额不超过50亿元(最终注册发行金额以证监会批复为准),在获准发行后,以一次或分期形式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发行前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明确各期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和具体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2)债券期限

不超过10年期(含10年期),各期债券的具体期限和发行时点根据市场情况和用款进度安排。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4)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5)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6)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专业投资者。本次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偿还公司及下属公司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的用途。根据本次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